

# 招标代理委托书

委托单位：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

被委托单位：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：

新花大道（花都大道-迎宾大道）工程施工总承包（第1标段）

已具备招标条件，拟进行施工公开招标工作，现委托贵司负责此项目的施工招标工作。请受托单位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广东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〉办法》等的有关规定，负责本次招标事宜，组织招标工作。其他事宜双方在合同中另行协商。

特此委托。

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

2023年9月25日

